

「零暴力・零容忍～防暴創意競賽」

報名簡章

臘月初至，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零暴力・零容忍～防暴創意競賽」活動，邀請致力於反暴力教育宣導推廣活動的團體及個人參加，參加競賽團體組最優勝的隊伍，將被推薦代表臺中市角逐衛生福利部的「街坊出招-防暴社區初級預防宣導競賽」，爭取高額獎金、為臺中爭光！

【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主辦單位】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參加隊伍】共 12 隊(含個人組及團體組，依實際報名狀況調整)。

【競賽日期】108 年 12 月 7 日（週六）13：30～17：00。

【發表時間】團體組：每隊限時 10 分鐘。

個人組：每人限時 5 分鐘。

【競賽地點】臺中市政府陽明市政大樓 1 樓大廳(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 36 號)。

【參賽組別】分為「團體組」及「個人組」，說明如下：

1. 團體組：成員以團體成員為主，如里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守望相助隊、

志工服務隊、托育單位、社區關懷據點、社會團體及學生社團等，致力於反暴力教育宣導推廣活動者（申請單位應檢附立案證書或相關證明文件）。

2. 個人組：以個人或小團隊為主，成員 1 人至 3 人為原則，發表一場實地宣講活動或運用科技（如直播或製作網路影片等）方式進行反暴力教育宣導推廣活動。

3. 曾參與衛生福利部「街坊出招-防暴社區初級預防宣導競賽」得獎的團體或個人，不得再報名參賽。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 月 10 日止（以郵戳日及 e-mail 寄出的日期為準）。

【報名方式】請填寫活動報名表 1 份（如附件一或附件二），參賽作品以 30 頁為限，書寫方式以 A4 直式橫書為原則，並標註頁碼，包含封面、目錄、成果照片等。請於報名期限內依下列方式報名：

- 1. 電子郵寄報名：**請將參賽作品以電子檔方式寄至中華民國書香關懷協會電子信箱(E-mail : r2041huang@gmail.com)。
- 2. 紙本郵寄報名：**請提供參賽作品稿件的紙本及電子檔(光碟1份)，寄至：「40799 臺中何厝郵局第264號信箱」專用信箱（註明：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書香關懷協會收）。

【參賽作品】

- 參賽作品以108年針對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防治、兒少保護、老人保護與身心障礙者保護等範疇所辦理之相關預防教育推廣或創意宣導活動為限。活動內容應緊扣「零暴力・零容忍」之社區防暴意識，並含象徵反暴力的「紫絲帶」符號意象與精神。
- 競賽中，有應用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獨創的反暴力宣導媒材「兒少保護律動歌曲-愛・零暴力」將予加分。

【報名提供資料】

- 報名表。
- 成果報告(含活動照片或影片)：以電子郵寄或紙本郵寄等方式。
- 報名團體組者，請提供立案證書或相關證明文件。

【評分方式】

- 由專家及相關實務工作者等組成評審團，負責評審工作。

2. 評審方式：採二階段評審

- (1) 初賽：書面成果報告，佔總分百分之五十(50%)。
- (2) 複賽：動態發表，佔總分百分之五十(50%)。
- (3) 加分：複賽中，有應用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獨創的反暴力宣導媒材「兒少保護律動歌曲-愛・零暴力」將予加分。

- 3. 複賽之動態發表，團體組每隊時間以10分鐘為限、個人組以5分鐘為限。**
- 書面成果報告：評審依參賽個人組及團體組之作品，根據評分項目評分。
- 5. 動態發表：報名個人組及團體組者，須於12月7日(週六)辦理之「暴力零容忍~防暴創意競賽」，作動態發表，當日評選出優勝作品及佳作。**
- 評分結果：書面成果報告及動態發表成績加總後，為比賽最後總分，名次以總分之高低排序，再依個人組及團體組分別選出前三名及佳作之作品給予獎

勵，若遇同分，則由評審團開會討論決定。

【評選項目/評分比重】

1. 團體組：

評選項目	評分比重
計畫主題契合度	20%
理念推廣與創意	20%
社區民眾參與度	20%
整體執行與成效	40%

2. 個人組：

評選項目	評分比重
主題正確性與內容豐富性	20%
個人特色及創意	20%
受眾反應及回饋	20%
整體執行與成效	40%

【獎項與名額】

1. 團體組：

第一名：1名，獲頒獎金新臺幣 12,000 元及獎狀乙幀。

第二名：1名，獲頒獎金新臺幣 10,000 元及獎狀乙幀。

第三名：1名，獲頒獎金新臺幣 8,000 元及獎狀乙幀。

佳 作：2名，獲頒獎金新臺幣 3,000 元及獎狀乙幀。

2. 個人組：

第一名：1名，獲頒獎金新臺幣8,000元及獎狀乙幀。

第二名：1名，獲頒獎金新臺幣6,000元及獎狀乙幀。

第三名：1名，獲頒獎金新臺幣4,000元及獎狀乙幀。

佳作：2名，獲頒獎金新臺幣2,000元及獎狀乙幀。

【注意事項】

1. 嚴禁抄襲他人作品，如涉及抄襲他人著作權，除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獎項外，應自負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2. 參賽作品著作權均屬主辦單位所有，作者應放棄使用著作人格權，所有獲獎作品主辦單位擁有使用、修飾、出版、印製、宣傳及刊登之權利，或以任何形式推廣保存及轉載之權利，得獎者不得另外要求任何給付。
3. 本競賽所有參賽作品恕不退件，請自留備份。
4. 參賽隊伍應服從評審委員之評判結果，如有疑義或抗議事項，須以書面提出；抗議事項以競賽規則、秩序為限，並應於競賽成績公布後二日內提出；未面方式提出或逾時提出者，不予受理。
5. 得獎者須配合填寫得獎稅務資料後，方得辦理後續獎金獎狀領取作業。
6. 主辦單位得視參選作品內容保留獎項增減之權利。
7. 參加本活動者，即視同遵守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比賽規則及活動相關規定之釋義權。

【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主辦單位】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業務承辦人張祐齊社工師 04-22289111#38807

【報名及承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書香關懷協會

專案秘書 陳柔羽 0919-576377

電話：04-23179777 傳真：04-23176777

E-mail：r2041huang@gmail.com

附件一：

「零暴力·零容忍～防暴創意競賽」
報名表（團體組）

一、申請單位基本資料			
申請單位名稱	負責人職稱及姓名	主要聯絡人及電話	
主要聯絡人電子信箱			
二、名稱及執行規劃			
計畫大綱	• 活動名稱： • 辦理方式：		
三、計畫內容			
活動方案名稱	☺內容摘要	實施地點	
	☺辦理時間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活動特色			
四、繳交資料			

文件	1.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 2. <input type="checkbox"/> 防暴創意競賽計畫與成果 3. <input type="checkbox"/> 立案證明書或相關證明文件 4.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與成果內容授權同意書 (排版順序請依照上述次序)
----	---

附件二：

「零暴力·零容忍～防暴創意競賽」

報名表（個人組）

一、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單位/職稱	姓名	電話或手機	
電子信箱			
二、名稱及執行規劃			
計畫大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活動名稱： • 辦理方式： 		
三、計畫內容			
活動方案名稱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內容摘要 實施地點 </div>		
	(?)辦理時間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活動特色 </div>			

四、繳交資料

文件	<p>1.<input type="checkbox"/>報名表 2.<input type="checkbox"/>防暴創意競賽計畫與成果 3.<input type="checkbox"/>計畫與成果內容授權同意書 (排版順序請依照上述次序)</p>
----	--

計畫與成果內容授權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或本單位

參加

「暴力零容忍～創意競賽」之計畫與成果內容，授權主辦單位：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及承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書香關懷協會複製或製作成各種文宣品（畫冊、光碟、網路、軟體…）發行，或於電視頻道、網路公開播放、公開傳輸及其他非營利之用。

立同意書隊伍或個人：

代表人：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此致

主辦單位：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承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書香關懷協會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月 日

「108 年臺中市防暴規劃師表揚」

報名簡章

歲末，是歡聚的時刻，也是歡呼收割的季節。一年來，防暴規劃師持續到社區宣講，充份發揮反暴力預防宣導的影響力，為了肯定優質防暴規劃師致力於防暴預防工作，特別辦理公開表揚。

【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主辦單位】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參賽對象】本市 105、106 期取得資格之防暴規劃師。

【表揚名額】共 3 名。

【表揚日期】108 年 12 月 7 日（週六）13：30～17：00。

【表揚地點】臺中市政府陽明市政大樓 1 樓大廳（台中市豐原區陽明街 36 號）。

【報名方式】即日起至 11 月 10 日截止，以郵戳為憑，寄至 「40799 臺中何厝郵局第 264 號信箱」 專用信箱。

【審查標準及資格】

一、防暴規劃師取得資格且領有防暴規劃師證書者。

二、防暴規劃師宣講除傳遞正確防暴知識，並具有創新方式、發揮個人特色或運用

自製宣講媒材，確有助於六大類預防宣導工作之推動者。

【審查方式與流程】

一、宣講期間：108年1月1日至108年10月31日止，作為本活動審查之期間。

(一) 檢附文件（提供乙式3份）：

1. 報名表。
2. 宣講紀錄冊（含場次、照片）。
3. 宣講影音檔：由防暴規劃師提供宣講紀錄影片，MP4 或 WMV 檔，約 1 分鐘左右的長度。解析度須為 1080P，影片格式須為 16:9。

二、審查委員：邀請專家、學者或相關實務工作者組成評審團，負責評審工作。

三、審查內容：採書面及影音檔資料審查為主，並提供宣講紀錄及影音檔方式進行審查。

【表揚獎項】•

- 一、防暴金質獎：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宣講場次達 100 場次以上，且宣講人次達 5,000 人以上者。
- 二、防暴銀質獎：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宣講場次達 60 場次以上，且宣講人次達 1,000 人以上者。
- 三、防暴銅質獎：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宣講場次達 30 場次以上，且宣講人次達 500 人以上者。

【獎勵內容】

- 一、防暴金質獎：經審查小組評選符合者，頒給金質獎座。
- 二、防暴銀質獎：經審查小組評選符合者，頒給銀質獎座。
- 三、防暴銅質獎：經審查小組評選符合者，頒給銅質獎座。

【競賽注意事項】

- 一、嚴禁抄襲他人著作權，如經發現，除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獎項外，應負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 二、本活動所有參賽作品恕不退件，請自留備份。

三、 凡參加本活動者，即視同遵守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比賽規則及活動相關規定之釋義權。

【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主辦單位】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業務承辦人張祐齊社工師 04-22289111#38807

【報名及承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書香關懷協會

專案秘書 陳柔羽 0919-576377

電話：04-23179777 傳真：04-23176777

E-mail：r2041huang@gmail.com

108 年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
「108 年臺中市防暴規劃師表揚」報名表

一、基本資料

姓名	電話或手機	防暴規劃師期別
		<input type="checkbox"/> 105 期 <input type="checkbox"/> 106 期
電子信箱		

二、報名獎項

防暴金質獎：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宣講場次達 100 場次以上，
且宣講人次達 5,000 人以上者。

防暴銀質獎：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宣講場次達 60 場次以上，
且宣講人次達 1,000 人以上者。

防暴銅質獎：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宣講場次達 30 場次以上，
且宣講人次達 500 人以上者。

三、宣講期程（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

宣講場次	場
宣講人數	人

四、 繳交資料

文件	提供以下資料乙式 3 份： 1.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 2. <input type="checkbox"/> 宣講紀錄冊（含場次、照片） 3. <input type="checkbox"/> 宣講影音檔：由防暴規劃師提供宣講紀錄影片，MP4 或 WMV 檔，約 1 分鐘左右的長度。解析度須為 1080P，影片格式須為 16:9。（排版順序請依照上述次序）
----	---